

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2樓

承辦人：彭元棋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8390

電子信箱：px263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台灣建築物公共安全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3609472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0467775_11360947251_1_ATTACHMENT1.jpg)

主旨：為落實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制度，加強建築物防火設備公共安全及維護管理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並自113年4月1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建築物防火設備公共安全及維護管理，請貴機構於查核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合格後，落實核發申報合格標章。
- 三、檢附修正後「臺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合格標章」一份，並自113年4月1日起實施。
- 四、本案納入本局113年臺北市建築管理案例彙編第113001號，目錄第三組編號第001號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建築物公共安全協會

副本：

